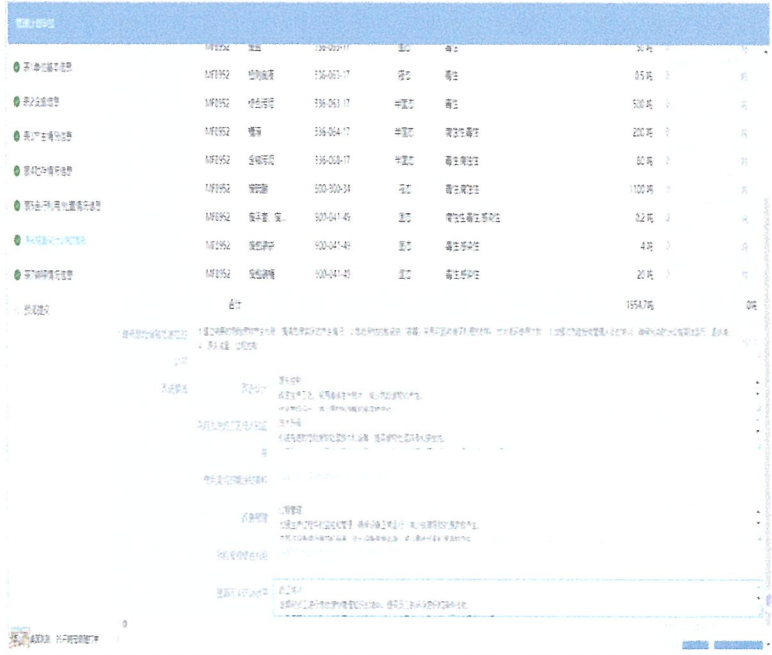


企业整改报告

单位名称		常州市大智慧电镀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湟里镇西市村	
企业整改承诺		对于江苏省环境厅人员对我单位进行危废经营单位危废规划管理检查中提出的 5 项安全隐患问题，我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此高度重视，安排人员进行整改，现将整改情况如实报告，对此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全部责任。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高平清	
序号	存在问题	具体整改措施	整改结果
1	管理计划中未填写减量措施与减少危害性措施	更新填写管理计划中减量措施与减少危害性措施	

2	部分合同中未明确污染防治责任	合同中增加污染防治责任	第四条 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责任和义务 1.1 甲方应在转移危险废弃物前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或者电子邮件方式告知乙方有待处置处理的危险废弃物清单（包括各类危险废弃物名称、数量、包装等相关资料），向乙方提供前述危险废弃物特性的相关资料； 1.2 甲方交付的所有危废需符合其样品指标范围（见附件4：样品指标/大货指标），且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含有：PCBs、放射性物质、爆炸性物质、生物废料、喷雾罐、有机酸、硝酸、硝酸盐、氢氟酸等成分或者含有其它任何超出乙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定经营范围的有毒有害物质。 1.3 甲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严格执行江苏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和乙方在危险废物处理方面的各项要求。在危险废物收集、运输之前，甲方应按照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以及乙方制定的《危险废物分类包装技术标准》（见附件2）的规定及其他有关行业标准和的要求，将现场的危废分类、分质、分开存放及贮存，不得混合包装，对所需处置的废弃物提供安全的包装材料和包装形式，并必须在危废包装物上张贴正确及完整的危废识别标识。如甲方委托处置的危废满足罐罐装运，现场应确保储存容器不泄露，并配备固定输送泵、管道等设施，相关设施标识齐全 1.4 甲方保证实际转移的危废与本合同约定的危废名称、数量、类别、包装等相符，保证容器和包装安全、密封、无破损。如因甲方未能合理分类废弃物或使用的包装物或																																
3	废盐（336-063-17）交由常州市龙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该企业接收的336-063-17为污泥；废包装袋物编织袋交由江苏凯迪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盐更换到南通昊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包装袋更换到江苏苏铖洪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	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所属区域：常州 签订日期： 甲方： <u>常州市大智慧电业有限公司</u>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u>南通昊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u> （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防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规、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无害化处置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及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固体废物的情况（见下表） <table><tr><th>序号</th><th>废物名称</th><th>废物代码</th><th>废物形态</th><th>数量（吨）</th><th>单价（元/吨）</th><th>包装方式</th><th>处置方式</th></tr><tr><td>1</td><td>废盐</td><td>336-063-17</td><td>固</td><td>100</td><td>3600</td><td>吨袋</td><td>刚性填埋</td></tr><tr><td>2</td><td>槽渣</td><td>336-064-17</td><td>固</td><td>100</td><td>3600</td><td>吨袋</td><td>刚性填埋</td></tr><tr><td colspan="2">小计</td><td colspan="6"></td></tr></table> 备注： 1、以上单价含：处置价格、6%增值税。 2、以上数量为预估量，实际结算金额以联单转移量和单价结算。 二、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必须填写《委托处置危险废物信息登记表》，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需处置废物主要危险成分、产废工艺流程图及防护应急要求的附件材料。 2、甲方必须按照《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的要求提前7天向乙方和危险废物运输单位（以下简称运输单位）预报（需处置废物清单，包括品名、数量、主要危险成分、包装形式等），以便乙方安排在合理的时间接受上述废物。 3、甲方不得将与申报清单及上表中不符的其他化学物质和固废混入其中，否则运输单位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废物形态	数量（吨）	单价（元/吨）	包装方式	处置方式	1	废盐	336-063-17	固	100	3600	吨袋	刚性填埋	2	槽渣	336-064-17	固	100	3600	吨袋	刚性填埋	小计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废物形态	数量（吨）	单价（元/吨）	包装方式	处置方式																												
1	废盐	336-063-17	固	100	3600	吨袋	刚性填埋																												
2	槽渣	336-064-17	固	100	3600	吨袋	刚性填埋																												
小计																																			

		理	• 服务方的施工人员（尤其参与收集和运输工业废物的人员）必须经过培训以具备承担该项工作的资格。 • 服务方须严格遵守委托方厂区的安全规定，若因服务方违反厂区安全规定而导致的财产损失、损害、人身伤害及 或伤亡事故的，服务方须承担全部责任。 • 服务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内容转包于第三方，如有特殊情况，应事先得到委托方的许可。 四、 结算方式 一般废弃物类别、回收价格及危险废物处理价格如下，此单价为综合含税价格，包含运输费用，合同总价将根据实际数量的多少按实结算。 <table><tr><th>废弃物代码</th><th>废弃物名称</th><th>组分</th><th>规格</th><th>数量</th><th>单价（含6%税）</th><th>处置方式</th></tr><tr><td>900-041-49</td><td>废包装袋</td><td></td><td></td><td>5吨</td><td>6500</td><td>R15</td></tr><tr><td>900-041-49</td><td>废包装桶</td><td></td><td></td><td>5吨</td><td>2600</td><td>D16</td></tr></table> 服务方应当在每月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按实际处理的数量和第一条约定的价格向委托方提供付款结算清单。委托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确认，逾期未确认视为委托方无异议。确认后服务方开具发票，委托方应在收到有关发票后30天内按照电汇方式向服务方支付回收处置费。 五、 发票 服务方和委托方确认好回收金额后，服务方向委托方提交含6%增值税的发票。 六、 违约和赔偿 违约行为表现形式包括不履行、瑕疵履行和迟延履行 如委托方未及时支付处置费用的，委托方按应支付金额自应支付日期起按银行同期同档贷款利率标准的二倍向服务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七、 仲裁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本着相互信任的原则经过协商加以解决。如果协商未能解决时，争议将通过服务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八、 合同生效，中止及其它条款 本合同于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 本协议有效期为2024年11月6日至2026年12月31日。 资质到期后以新更换的资质为准。 如服务方的资格许可证失效或处理工业废物不按环保标准等情况出现时，委托方可终止本合同，立即生效。	废弃物代码	废弃物名称	组分	规格	数量	单价（含6%税）	处置方式	900-041-49	废包装袋			5吨	6500	R15	900-041-49	废包装桶			5吨	2600	D16
废弃物代码	废弃物名称	组分	规格	数量	单价（含6%税）	处置方式																		
900-041-49	废包装袋			5吨	6500	R15																		
900-041-49	废包装桶			5吨	2600	D16																		
4	废酸废水未区分	现场已区分																						

5

产废信息
公示牌未
公示废盐

现场已
公示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信息公开

企业名称:常州市大智慧电镀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滄里鎮东安西市村
 法人代表及电话:曹玉兵18706117203
 环保负责人及电话:王景璇15256011003
 危险废物产生规模:1710.2吨/年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数量:仓库2处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建筑面积(容积):
 仓库150平方米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环评批文	产生来源	污染防治措施
1	综合污泥	336-063-17	武环计(1998)第84号	污水站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2	含铬污泥	336-068-17	武环计(1998)第84号	钝化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3	废硫酸	900-349-34	武环计(1998)第84号	酸洗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4	废包装纸	900-041-49	武环计(1998)第84号	原料包装纸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5	废包装桶	900-041-49	武环计(1998)第84号	原料包装桶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6	槽渣	336-064-17	武环计(1998)第84号	酸洗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7	废手套、废抹布(废封头)	900-041-49	武环计(1998)第84号	生产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8	废盐	336-063-17	武环计(1998)第84号	污水站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9	检测废液	336-063-17	武环计(1998)第84号	检测设备	危废库“三防”措施,专人管理

监督举报电话:12369 网上举报: <http://222.190.123.51:8500/>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监制

送到有资质单位处理